

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12月4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当面送达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12月10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郭华平先生、李旭先生、隋军先生以通讯（视频）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建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参股公司鹰潭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分立的议案》

鹰潭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鹰潭供水”）系本公司的参股公司，本公司持有其46%的股权。为更好的对供水主业及其他业务进行分类核算和管理，实现高效运营，促进公司发展，鹰潭供水拟采取存续分立的方式进行分立，即鹰潭供水继续存续，同时派生出鹰潭市三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简称“三川实业”）。分立的基本原则是供水业务及其对应的资产、负债和人员保留在鹰潭供水，其他业务及其对应的资产、负债和人员分立到三川实业；分立后鹰潭供水与三川实业的股权结构及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三川实业的注册资本原则上由原鹰潭供水的资本公积转注。

本议案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关于参股公司鹰潭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分立的公告》详见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日